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建设单位：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宏生

编制单位：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何宏生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电话:13505636268

传真:/

邮编: 246121

地址:怀宁县月山镇大桥村

目录

1、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背景.....	1
1.2 竣工验收重点关注内容.....	1
1.3 验收工作技术程序和内容.....	2
2、验收依据.....	4
2.1 相关法律法规.....	4
2.2 验收执行标准和检测方法.....	4
2.3 其他相关资料.....	4
3、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5
3.2 建设内容.....	5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7
3.4 生产工艺.....	7
4、环境保护设施.....	9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9
4.1.1 废水.....	9
4.1.2 废气.....	9
4.1.3 噪声.....	10
4.1.4 固体废物.....	10
4.2 其他环保设施.....	11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11
5.1.1 环评结论.....	11
5.1.2 环评建议.....	1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落实情况.....	13
6、项目变动情况.....	14
7、项目建设情况.....	15
8、验收评价标准.....	18
8.1 废水排放标准.....	18
8.2 废气排放标准.....	18
8.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18
9、验收监测内容.....	18
9.1 废水监测.....	18
9.2 废气监测.....	18
9.3 噪声监测.....	19
10、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10.1 监测分析方法.....	19
10.2 监测仪器.....	19
10.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9
10.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0
10.5 人员能力.....	20
11、验收监测结果.....	20

11.1 生产工况.....	20
11.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21
11.2.1 废水监测结果.....	21
11.2.2 有组织废气.....	21
11.2.3 有组织废气总量.....	22
11.2.4 无组织废气.....	22
11.2.5 厂界噪声.....	24
11.2.6 固废处置.....	24
11.3 监测点位示意图.....	24
12、验收结论与建议.....	25
1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比情况.....	25
12.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26
12.2.1 工况.....	26
12.2.2 废水.....	26
12.2.3 废气.....	26
12.2.4 噪声.....	26
12.2.5 固体废弃物.....	27
12.2.6 总量控制指标.....	27
12.3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27
12.4 建议.....	28
1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9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31
附图二 项目周边概况图.....	32
附图三 平面布置图.....	33

附件：

- 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
- 2、营业执照
- 3、工况说明
- 4、委托书
- 5、危废处置协议
- 6、检测报告

1、验收项目概况

1.1 项目背景

我国的一次性塑料安全网及农业网行业已经具备了较为完善的基础条件，良好的经济环境，广阔的市场空间，完善的工业配套体系，国家历来重视该领域的发展，相关引导和鼓励性政策频频发布，为行业发展注入政策动力。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一次性塑料餐饮具系列产品已经也越来越受到世界各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欢迎和亲睐。因此，开发生产绿色环保塑料制品是大势所趋，符合国策。在政策背景利好的前提下，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投资 2000 万元新建“密目式安全立网、农网生产项目”。项目新建办公楼 1 栋，标准化生产厂房 2 栋和成品库厂房 1 栋，由于现阶段产品需求量不大，项目分期进行建设，本次验收范围为一期年产 500 吨安全立网、农业用网建成的内容。一期项目位于生产车间一，通过购置拉丝一体机、织网机、打扣机等设备建成密目式安全立网生产线，形成年生产 500 吨密目式安全立网、生产能力。生产车间二和成品厂房用于出租。

2018 年 6 月 10 日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委托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取得了怀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18]76 号）。本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建成进行调试，2019 年 12 月，我公司组织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针对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开展了竣工环境保护自查工作。根据自查结果，我公司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的要求进行了细致比对。截止 2019 年 12 月中旬，已经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并开展对该项目的竣工验收工作。在此基础上，我公司编制了《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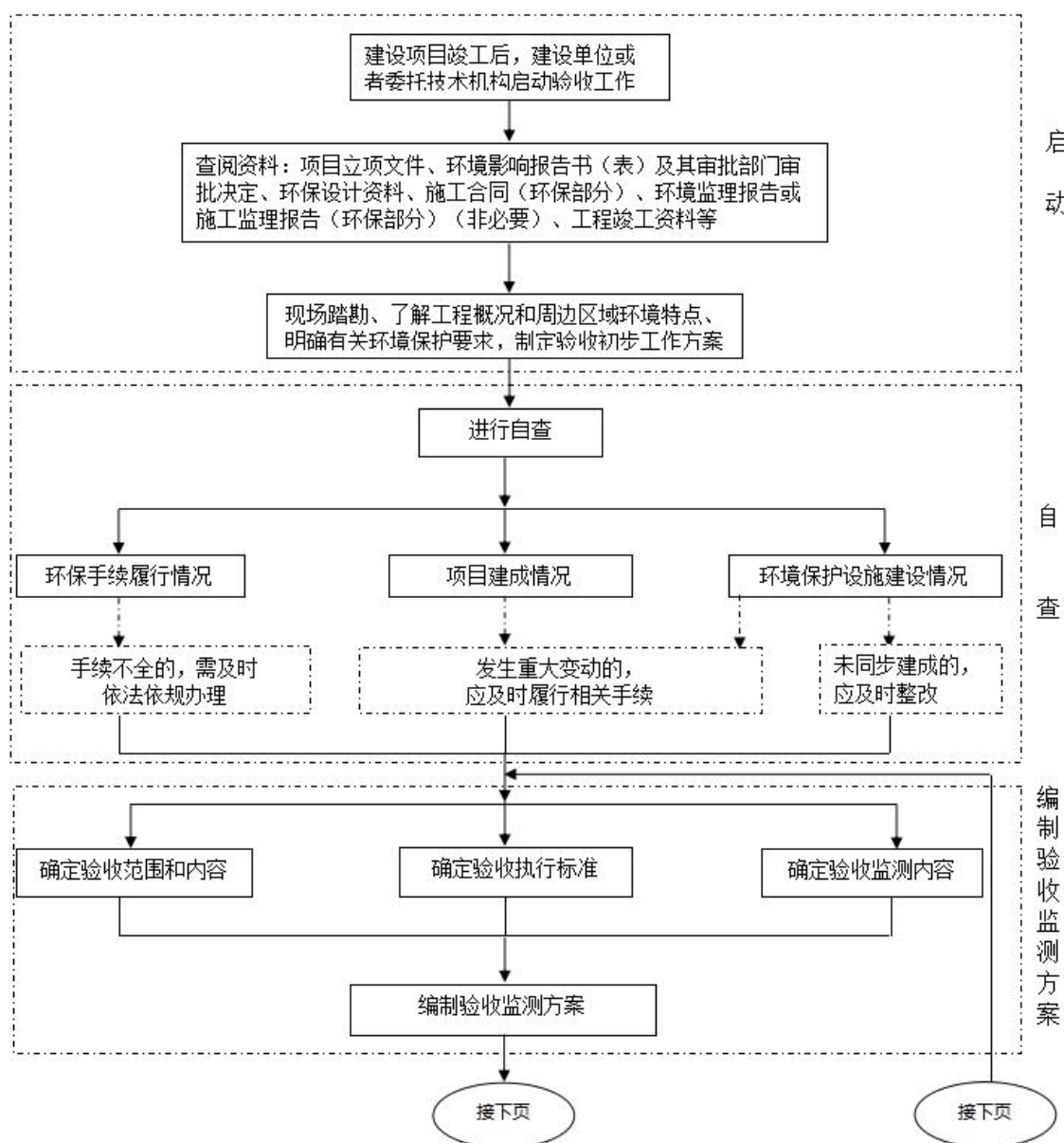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12 月 18 日，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经对验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结合现场环保管理检查，在资料调研及环保管理检查的基础上，我公司编制了本《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1.2 竣工验收重点关注内容

- (1) 核实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用量、种类等，确定项目产能是否发生变化及是否达到环保竣工验收的负荷要求；
- (2) 核实生产工艺流程，确定项目产污环节是否有变化；
- (3) 核实各类污染防治措施，对照环评要求是否落实到位；
- (4) 核实敏感保护目标的距离、方位，说明卫生防护距离内是否存在保护目标；
- (5) 核查企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是否按要求落实到位。

1.3 验收工作技术程序和内容

验收监测工作可分为启动、自查、编制监测方案、实施监测和核查、编制监测报告五个阶段。验收工作技术程序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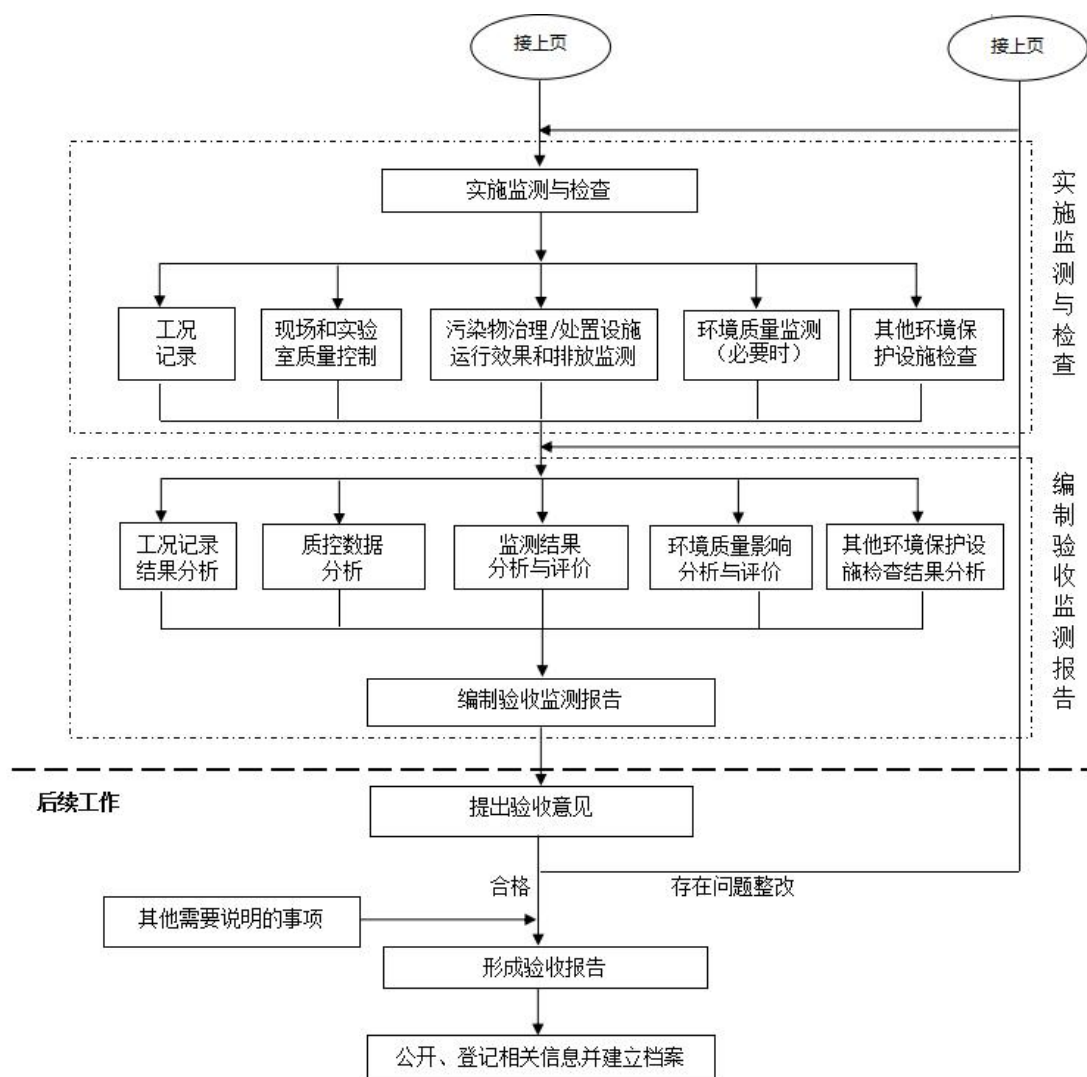


图1 验收工作程序框图

2、验收依据

2.1 相关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7）《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2 验收执行标准和检测方法

- （1）《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
- （4）《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 （5）《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2.3 其他相关资料

- （1）《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 （2）《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环建函[2018]76 号），怀宁县环境保护局，2018 年 10 月 15 日；
- （3）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

3、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图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位于怀宁县月山镇大桥村，项目中心点位置位于东经 116.906980° 北纬 30.607096°。项目西侧 50m 为月平路，连接交通主干路烟汕线，距合九铁路安全支线货运站 10 公里，距怀宁新县城 15 公里，东侧为水塘以及大桥村居民点，南侧为大桥村农田，北侧为山林，地理位置与平面布置同环评一致。具体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其周边环境现状见附图 2，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3.2 建设内容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环保手续见表 3-1，项目基本信息见表 3-2，建设项目情况见表 3-3，主要公辅工程见表 3-4，主要工艺设备见表 3-5。

表 3-1 环保手续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审批文号及时间	竣工验收情况	备注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	环建函[2018]76 号	处于验收阶段	本次验收项目（分期验收）

表 3-2 项目基本信息表

内 容	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联系方式	何宏生/13505636268
行业类别	C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怀宁县月山镇大桥村
劳动定员	20 人
工作制度	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 8 小时，一班制，年工作时间 2400h
总投资情况	2000 万元
建筑面积	16000m ²

表 3-3 建设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 目	执行情况
-----	------

立 项	怀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环 评	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环评批复	怀宁县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8]76 号
总图设计	/
项目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1 月
项目建设竣工时间	2019 年 11 月
有无分期建设情况	分期建设
现场勘查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与辅助工程已经建成，各类设施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生产负荷达到分期建设规模的 75%以上。
本次项目验收内容	年产 500 吨安全立网、农业用网建成的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贮运工程及其对应的环保工程

表 3-4 项目生产能力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批复	分期建设产能	实际产能	年运行时数	备注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	安全立网 1000 吨/年、农业用网 1000 吨/年	500 吨/年	500 吨/年	2400h	产品包括安全立网和农业用网

表 3-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变更内容一览表

类别	主体工程名称	环评审批项目内容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	主要为农业网的生产，设备主要为拉丝机、织网机、打扣机、裁剪机以及液压打包机	主要为安全网的生产，设备主要为拉丝机、织网机、打扣机、裁剪机以及液压打包机
	生产厂房 2	主要为安全网的生产，设备主要为拉丝机、织网机、打扣机、裁剪机以及液压打包机	用于出租，将原有生产项目转至 1 号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楼	主要用于员工办公，建筑面积 5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建筑面积约 500m ²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主要用于原料的储存，位于生产车间内，占地面积 2000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用于原料储存，占地面积约 2000m ²
	成品仓库	主要用于成品的储存，建筑面积 500m ²	主要用于成品的储存，建筑面积约 500m ²
公用工程	供电	由怀宁县月山镇供电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水	由怀宁县月山镇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污水采取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外排

	废气处理	采取集气罩收集，管道连接后，通过 UV 光解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两套）	采取集气罩收集，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引风机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一套）
	噪声治理	高噪声设备加减振垫、减振器以及厂房隔声处理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固废治理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为边角料以及生活垃圾。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进行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采用专用“四防”功能密闭桶收集后，定期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表 3-6 项目建成后全厂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设计	分期建设	本次验收	型号	备注
1	拉丝一体机	5 台	3 台	3 台	Q75-30-1	根据市场行情进行分期建设
2	织网机	25 台	13 台	13 台	DGE2319-260	
3	打扣机	7 台	5 台	5 台	DK-80	
4	裁剪机	2 台	2 台	2 台	2G-100	
5	缝纫机	20 台	8 台	8 台	QPGK6-80	
6	液压打包机	2 台	2 台	2 台	DH-10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验收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3-7。

表 3-7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分期建设年耗量	实际生产年耗量
1	PE 塑料粒子	外购	30t/a	30t/a
2	色母粒	外购	5t/a	5t/a

3.4 生产工艺

密目式安全网与农业网生产工艺流程近似，只是编织时网目不同，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配料：根据配方比例称量聚乙烯塑料颗粒与色母粒等原辅材料，投入到配料搅拌机内，充分混合后进入拉丝机内，为拉丝做准备，项目聚乙烯塑料颗粒以及色母粒均为颗粒状，因此配料拌和过程中无粉尘产生。

拉丝：拉丝机采用电加热软化，加热温度控制在 180~200 摄氏度左右，通过拉丝机牵拉成塑料丝带，该过程使用冷却水槽进行水冷，冷却水通过冷却循环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该生成工序过程中会产生拉丝废气（G1）、切丝过程中会产生塑料边角料（S1）。

编织：通过织网机进行织网，得到安全网和农网。

裁剪、缝纫、打扣：编织好的完全网和农网通过剪裁、缝纫和打扣等工序处理后得到成品网，该过程会产生塑料边角料（S1）。

包装入库：得到的成品网通过液压打包机进行打包，包装完成后送入仓库待售。

工艺流程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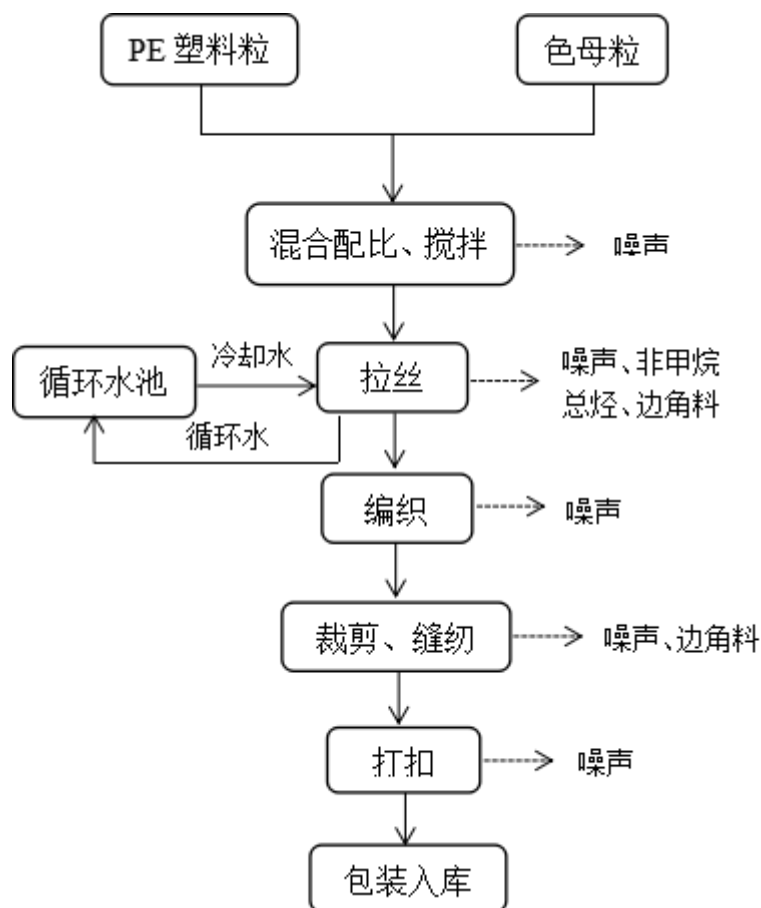


图 3-1 生产工艺流程图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理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供水由怀宁县月山镇自来水管网提供。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拉丝冷却用水。拉丝冷却水经冷却循环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和菜地，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无废水外排。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见表 4-1。

表 4-1 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不排放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同环评一致
拉丝冷却用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SS	不排放	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同环评一致

本项目用水量汇总表见表 4-2。

表 4-2 用水量汇总表

环节	环评用水量 (m ³ /d)	实际用水量 (m ³ /d)
生活用水	4	2
冷却循环水	0.5	0.5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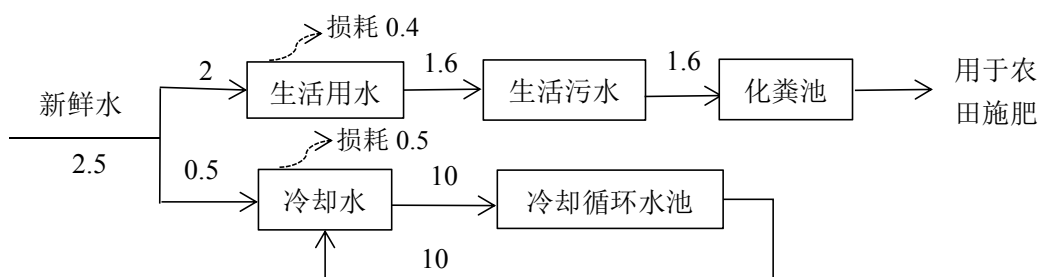


图 4-1 水平衡图

4.1.2 废气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 PE 塑料粒子加热拉丝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项目废气产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2。

表 4-3 废气产生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处理设施及排放去向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拉丝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UV 光解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同环评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通过加强拉丝间通排风措施处理后排放	同环评

4.1.3 噪声

本验收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拉丝机、织网机、打扣机、裁剪机、缝纫机以及液压打包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的机械噪声。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3。

表 4-4 噪声排放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所在位置	噪声源	数量（套）	产生源强 dB(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生产 厂房 1	拉丝机	3	70~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织网机	13	70~85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打扣机	5	70~8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裁剪机	2	70~8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缝纫机	8	70~8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液压打包机	2	75~80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同环评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切丝及裁剪工序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拉丝挤出废气处理设备产生的废活性炭以及员工日常生活中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固废排放及治理措施见表 4-4。

表 4-5 固废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数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变更情况
一般固废	生产区	边角料	20	5	集中收集后暂放一般固废堆场，定期外售	同环评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6	3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同环评

危险废物	生产区	废活性炭	1.505	1.1	采用四防功能密闭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备注	项目排放的固废全部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2 其他环保设施

表 4-6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消防器材：车间内设置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明确环境管理机构的职责。
规范化排污口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冷却水循环利用不外排，产生的废气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解净化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并按要求设置了移动式采样监测平台，悬挂环保标志牌。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相关要求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其他等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详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

5、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环评结论

表 5-1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摘录

各类污染物可稳定达标排放	废气	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加热拉丝过程中 PE 塑料粒子高温熔化释放的废气，以及食堂油烟，拉丝废气通过采取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拉丝冷却水、员工生活用水，项目无废水外排，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机械设备正常运作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经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后，厂界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固废	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活性炭，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
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级别	废气	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加热拉丝过程中 PE 塑料粒子高温熔化释放的废气，以及食堂油烟，拉丝废气经集气罩+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经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高于屋顶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不会对项目周边大气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拉丝冷却水、员工生活用水，项目无废水外排，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会对外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生产机械设备正常运作时产生的机械噪声，经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后，厂界噪声排放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固废	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活性炭，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有效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风险		本项目采用成熟可靠的生产工艺和设备，各专业在设计中严格执行各专业有关规范中的安全卫生条款，对影响安全卫生的因素，均采取了措施予以消防，正常情况下能够保证安全生产和达到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在建成后能将有效的防止火灾、爆炸等事故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装置内的安全防护设施和事故应急措施也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综上所述，该项目建设，其环境风险在确保防范措施落实的基础上，对所设定最大可信事故情况下，在所选厂址范围是可接受的。
总结论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怀宁县月山镇的规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治理良好；从环保角度考虑，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通过本报告中提出的有效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不会引起区域环境质量改变。从环保角度考虑，本评价认为该项目是可行的。

5.1.2 环评建议

表 5-2 环境影响评价建议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建议	落实情况
1	建设项目实施后，要制订并落实必要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环保管理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经济、社会、环境效益的统一协调发展。	制订切实可行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安排专人专门负责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2	为了能使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达到较好的实际使用效果，建设单位须加强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已落实环保设施维护责任，明确责任人和维护时间等，确保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3	建设单位应加强污染治理设备日常维护保养，杜绝非正常排放，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环保相关人员落实环保设施维护责任，明确责任人和维护时间等，及时解决问题。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落实情况

项目的环评报告书批复意见见附件。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见表 5-3。

表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食堂油烟参照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经检测，本项目废气排放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2	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排放，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经核实，项目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排放，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有关要求；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经检测，本项目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4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	本项目固废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
5	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已核实，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
6	该报告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应当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核。	已核实，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

6、项目变动情况

表 6-1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分期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的环境影响	变动原因
1	生产能力：年产密目式安全立网 500 吨	生产能力：年产密目式安全立网 500 吨	/	/
2	仓储设施：1#厂房用于农业网生产，2#厂房用于安全网生产	仓储设施：1#厂房用于安全网生产，2#厂房用于租赁	不变	分期建设，1#厂房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3	项目平面布置见《环境影响报告表》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三	不变	分期建设，1#厂房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4	原辅材料消耗见《环境影响报告表》表 1-4	详见本验收报告的表 3-7	不变	根据实际生产量使用原料
5	废水治理：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污水采取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外排	/	/
6	废气治理：采取集气罩收集，管道连接后，通过 UV 光解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两套）	采取集气罩收集，通过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引风机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一套）	不变	分期建设，可满足要求
7	噪声治理：高噪声设备加减振垫、减振器以及厂房隔声处理	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垫	/	/
8	固废治理：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进行外售处理；生活垃圾经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活性炭采用专用“四防”功能密闭桶收集后，定期交由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处置同环评一致，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	/

综上所述，综合分析，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7、项目建设情况



图 7-1 集气罩



图 7-2 排水沟



图 7-3 循环水池



图 7-4 排气筒



图 7-5 危废暂存间

8、验收评价标准

8.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拉丝冷却水、员工生活用水。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外排。

8.2 废气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8-1。

表 8-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验收标准限值		验收标准依据
		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4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60	10	

8.3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本验收项目运行期噪声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 8-2。

表 8-2 噪声标准一览表

类别	时段	验收标准限值 dB(A)	执行区域	验收标准依据
厂界	昼间	≤60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夜间	≤50	厂界四周	
敏感点	/			

9、验收监测内容

9.1 废水监测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拉丝冷却水、员工生活用水。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外排。

9.2 废气监测

本项目无组织检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9-1。

表 9-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	------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布设一个参照点，下风向布设三个监控点。连续监测两天，每天监测三批次。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废气处理设施进、出口，连续测两天，每天监测三批次。

9.3 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和频次见表 9-2。

表 9-2 噪声监测点位和频次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各布设一个监测点，昼夜各监测 1 次，连续监测两天。

10、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0.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10-1。

表 10-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0.07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备注	/		/

10.2 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10-2。

表 10-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气相色谱仪	GC-9790 II	ZH0028	已检定
2	手持式烟气流速检测仪	ZR-3061	ZH0059	已检定
3	声校准器	AWA6021A	ZH0052	已检定
4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H0067	已检定

10.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 30%-70%之间）。

(3)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进行。

10.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 dB（A）测试数据无效。

表 10-3 噪声质控结果一览表

日期	测量前校准值 dB（A）	测量后校准值 dB（A）	示值偏差 dB （A）	标准值 dB（A）	是否符合要求
2019.12.17	93.8	93.8	0	±0.5	合格
2019.12.18	93.8	93.8	0	±0.5	合格

10.5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表 10-4 人员能力一览表

序号	人员	岗位	是否持证上岗
1	江鑒	采样员、分析员	是
2	黄淼海	采样员、分析员	是
3	夏子川	分析员	是

11、验收监测结果

11.1 生产工况

本验收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运行工况见表 11-1。

表 11-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产品/单位	环评批复日产量（吨）	实际建成日产量（吨）	监测时工况（吨）		运行负荷（%）	
			12 月 17 日	12 月 18 日	12 月 17 日	12 月 18 日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	6.67	1.67	1.29	1.27	77.1	76.1

环评批复产能 2000 吨/年，实际建设产能 500 吨/年，年生产 300 天，按照实际产能进行分期验收。验收监测期间，车间满负荷生产，生产量均达到实际建成产能的 75% 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11.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11.2.1 废水监测结果

本项目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外排。

11.2.2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1-2 排气筒参数一览表

监测点位、日期		监测项目	单 位	监测结果	备注
2019.1 2.17	进口	动压	Pa	231	/
		静压	KPa	+0.05	/
		废气平均流速	m/s	16.5	/
		测点截面积	m ²	0.3317	/
		标干流量	m ³ /h	17351	/
	出口	动压	Pa	84	/
		静压	KPa	+0.03	/
		废气平均流速	m/s	10.0	/
		测点截面积	m ²	0.3317	/
		标干流量	m ³ /h	11884	/
2019.1 2.18	进口	动压	Pa	+246	/
		静压	KPa	-0.00	/
		废气平均流速	m/s	17.1	/
		测点截面积	m ²	0.3317	/
		标干流量	m ³ /h	17894	/
	出口	动压	Pa	+113	/
		静压	KPa	+0.00	/
		废气平均流速	m/s	11.6	/
		测点截面积	m ²	0.3317	/
		标干流量	m ³ /h	12146	/

表 11-3 拉丝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点位、批次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2019.12.17	进口	1	1.10
		2	0.99
		3	0.86
	出口	1	0.85
		2	0.81
		3	0.80
2019.12.18	进口	1	1.08
		2	1.02
		3	0.96
	出口	1	0.79
		2	0.78
		3	0.73
备注	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5 中排放限值要求		

11.2.3 有组织废气总量

有组织废气总量计算见下表。

表 11-4 有组织废气总量计算一览表

项目/单位	排放浓度（mg/m ³ ）	排放速率（kg/h）	排放时间（h）	排放总量（t/a）
非甲烷总烃	0.79	0.01	2400	0.024

11.2.4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与评价见表 11-5。

表 11-5 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 测 结 果 （mg/m ³ ）				执行标准标准值（mg/m ³ ）	参照标准标准值（无量纲）	评价结果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最大值			
2019.12.17	非甲烷总烃	上风向 G1	0.49	0.43	0.46	0.49	/	/	达标
		下风向 G2	0.50	0.50	0.51	0.56	≤4.0	/	
		下风向 G3	0.53	0.53	0.56			/	
		下风向 G4	0.49	0.49	0.50			/	
2019.12.18		上风向 G1	0.45	0.45	0.46	0.45	/	/	
		下风向 G2	0.51	0.49	0.50	0.52	≤4.0	/	
		下风向 G3	0.48	0.46	0.46			/	
		下风向 G4	0.52	0.41	0.51			/	
备注	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监测时气象情况统计见表 11-6。

表 11-6 气象参数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时间	温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9.12.17	第一次	8.6	101.30	2.4	北
	第二次	8.9	101.35	2.3	北
	第三次	9.1	101.20	2.0	北
2019.12.18	第一次	6.9	100.50	2.2	北
	第二次	6.6	100.75	2.4	北
	第三次	6.3	100.90	1.7	北

11.2.5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11-7。

表 11-7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第一次测试值 dB（A）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12 月 17 日	东厂界	53.5	47.5	昼间≤60，夜间≤50
	南厂界	51.7	48.3	
	西厂界	53.1	48.5	
	北厂界	54.8	48.2	
12 月 18 日	东厂界	53.3	47.2	
	南厂界	53.8	48.4	
	西厂界	53.4	46.6	
	北厂界	52.9	48.8	
评价结果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11.2.6 固废处置

本验收项目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见表 11-8。

表 11-8 固废核查结果与评价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环评数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一般固废	边角料	20	5	集中收集后暂放一般固废堆放场，定期进行外售处理	同环评
	生活垃圾	6	3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同环评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1.505	1.1	采用四防功能密闭桶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相应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
备注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固废“零排放”				
评价结果	一般固废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				

11.3 监测点位示意图

污染物排放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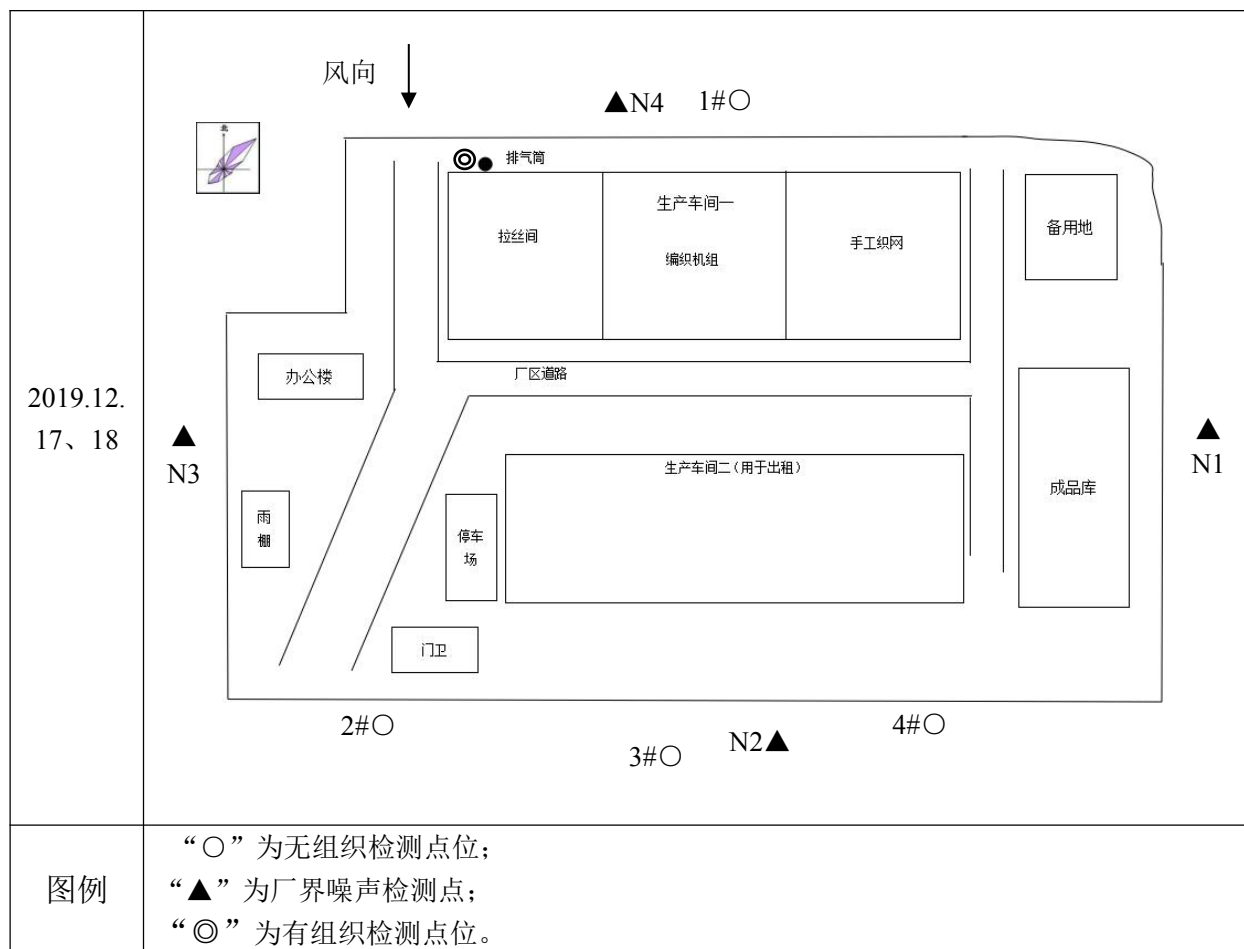


图 11-1 监测点位示意图

12、验收结论与建议

1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比情况

针对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关于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对本次验收项目作出如下分析：

表 12-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对比情况表

条款	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1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	已基本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2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
3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	该项目未出现重大变动

	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	
4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	未出现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
5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	按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
6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	分期验收，污染防治措施满足主体工程需要
7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	该建设项目未出现因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情况
8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完整真实，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9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无

12.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12.2.1 工况

本项目分期建设产能为年产安全立网 500 吨。监测期间，12 月 17 日产量达到分期建设产能的 77.1%，12 月 18 日产量达到分期建设产能的 76.1%，满足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12.2.2 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拉丝冷却水、员工生活用水。拉丝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项目无废水排放。

12.2.3 废气

项目实施后，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加热拉丝过程中 PE 塑料粒子高温熔化释放的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拉丝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排放限值要求以及表 9 中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12.2.4 噪声

本验收项目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厂房隔声及设置减振垫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我公司厂界四周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12.2.5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投产后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活性炭，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蚌埠市康城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固废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的标准要求，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

12.2.6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验收检测结果，拉丝废气排放浓度为 $0.79\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1\text{kg}/\text{h}$ ，年最大排放时间为 2400h，排放总量为 $0.024\text{t}/\text{a}$ ，满足相关部门对总量（ $0.133\text{t}/\text{a}$ ）的批复要求。

12.3 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

我公司能较好地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制度。对照环评“三同时”验收一览表，本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见表 12-2。

表 12-2 三同时验收检测结果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效果	完成时间
废气	拉丝废气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收集+UV 光解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达标排放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废水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施肥	零排放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噪声	运转设备		厂房屏蔽、设置减振垫	达标排放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固废	一般固废	边角料	集中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定期外售	合理处置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用四防功能塑料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建设同时完工
环境管理	制定全厂环境管理制度，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维修和管理情况开展全厂职工的环保知教育和组织培训			已落实	与建设项目同时完工
以新带老措施	新建项目			/	/
卫生防护距离	全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厂房拉丝车间外 50 米区域，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建设地址和厂区平面布置未发生变化；监测当天运行工况大于设计能力的 75%；运行工艺和设备未发生重大变化；环保“三同时”措施已经落实到位，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经监测，各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总量排放满足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

综上，“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分期建设）”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2.4 建议

- 1、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检修，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 2、做好危险废物处置和台账管理工作。
- 3、定期检查环保设备，确保其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能达标排放。

13、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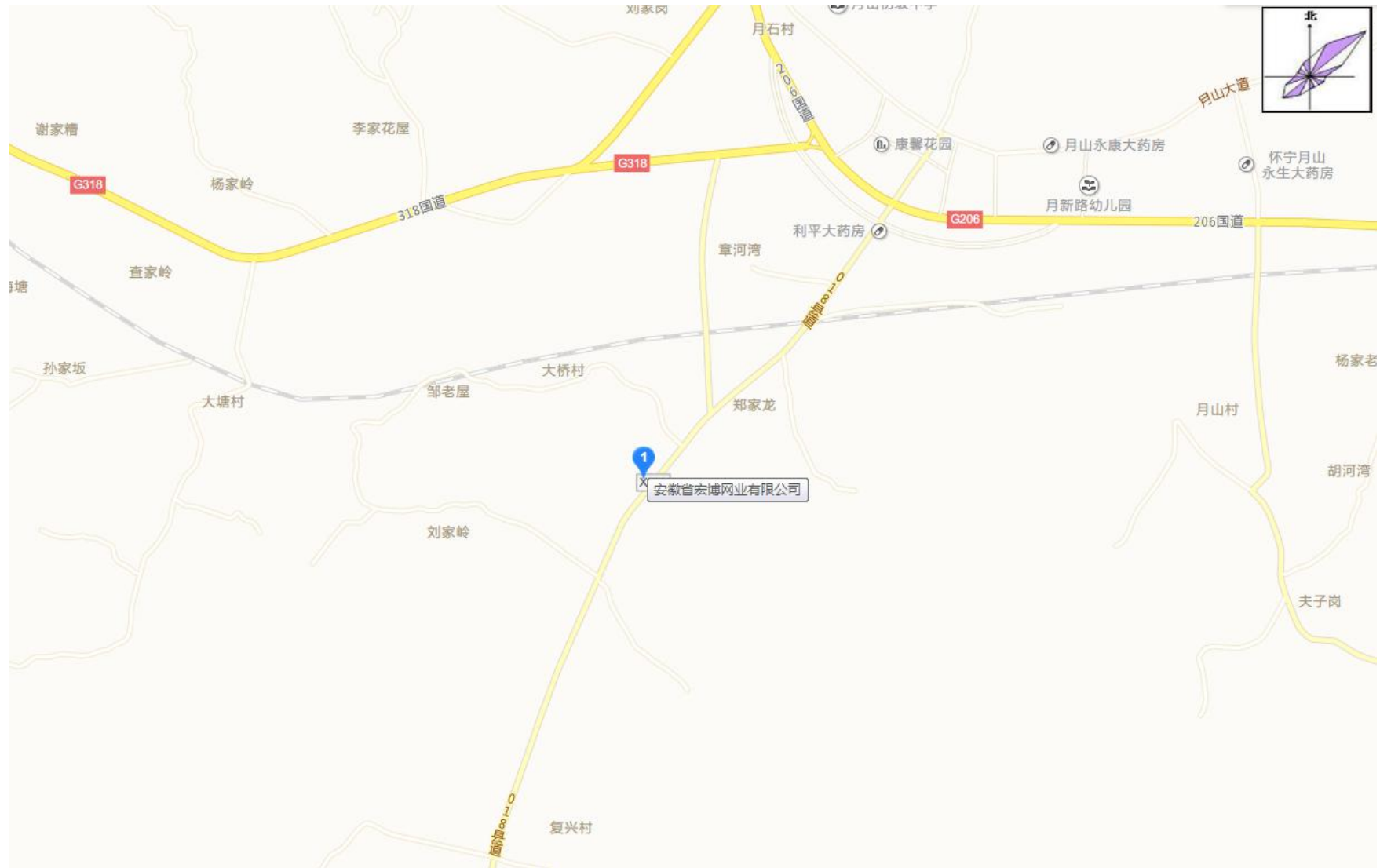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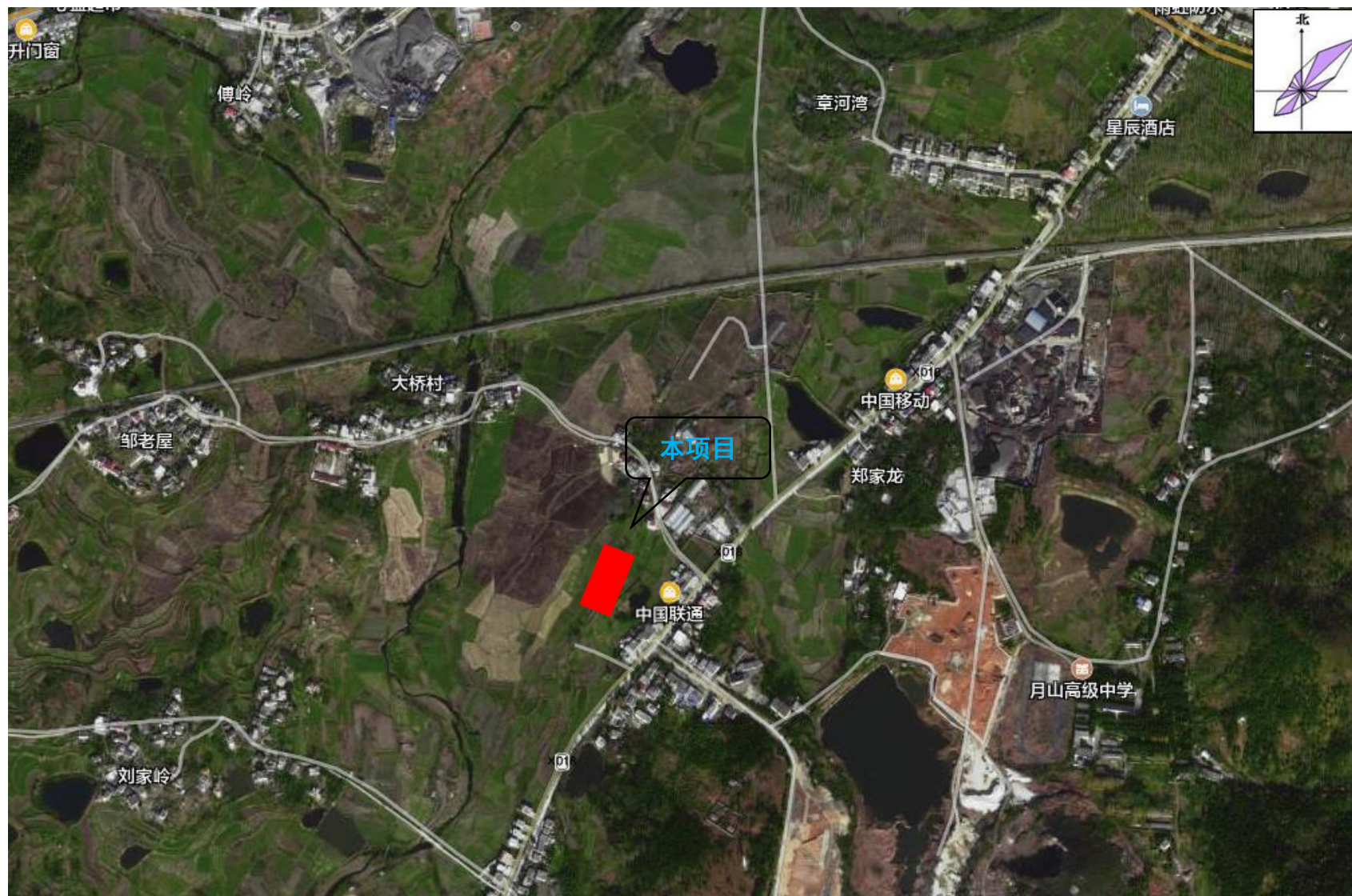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怀宁县月山镇大桥村			
	行业类别		C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分期建设生产能力		年产密目式安全立网 5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密目式安全立网 400 吨		环评单位		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怀宁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环建函[2018]7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验收单位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		所占比例（%）		2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822098002935M		验收时间		2020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mg/m ³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mg/m ³	本期工程产生量(4)t/a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t/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t/a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t/a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t/a	排放增减量(12)t/a			
	非甲烷总烃	0	0.79	60	0.0424	0.0184	0.024	0.133	/	0.024	0.133	/	0.024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工业固体废物		0	/	/	9.1	9.1	0	/	/	0	/	/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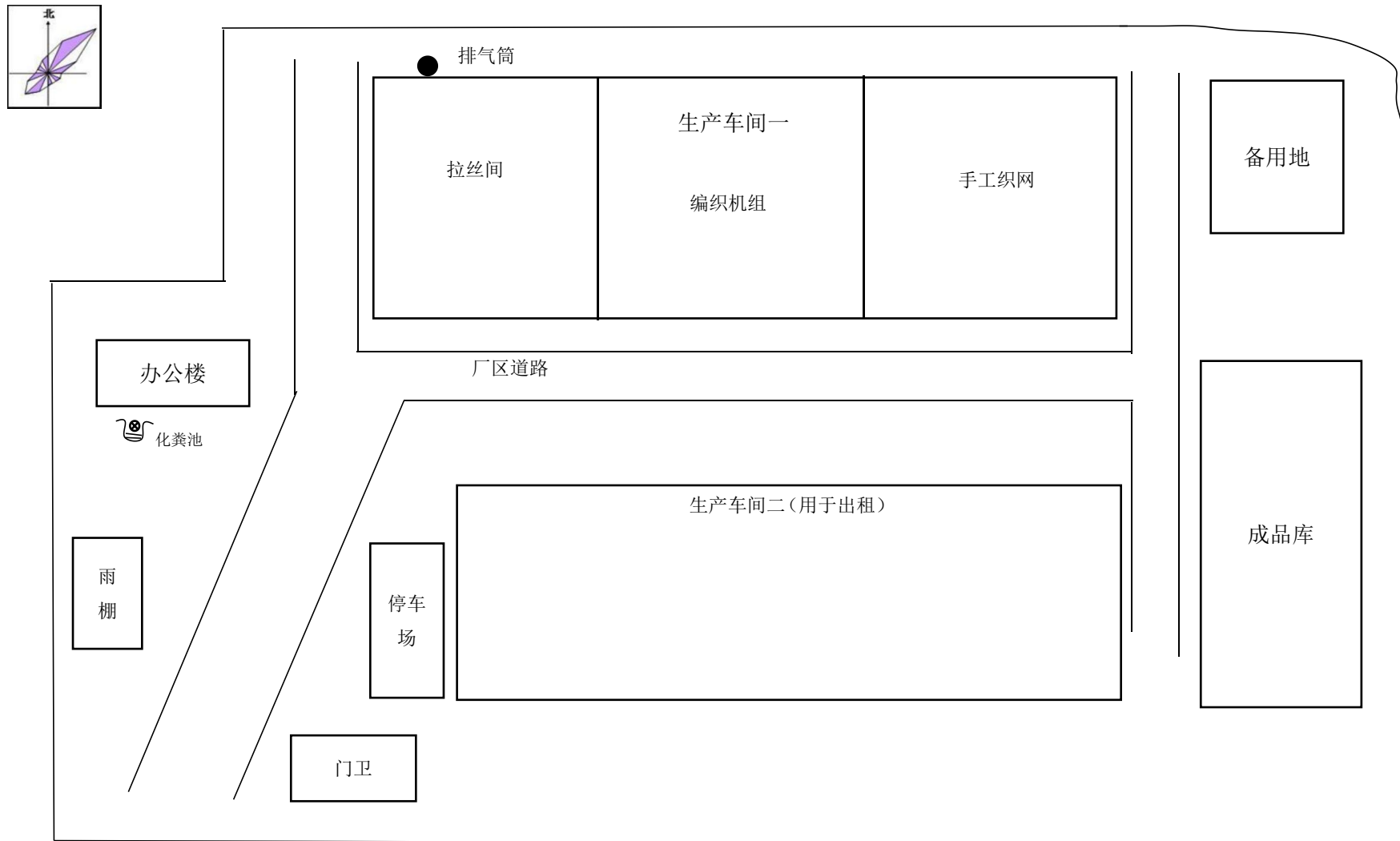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 (11) +（1）。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三 平面布置图

怀宁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环建函〔2018〕76号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项目代码 2017-340822-041-03-00508，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22098002935M（1-1）。经研究，现将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所述内容及评价结论。项目位于怀宁县月山镇大桥区，占地 6687 平方米，总投资 4000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厂房、仓库、配套用房及其他附属工程设施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密目式安全立网、农网 2000 吨。在落实《报告表》和本审查意见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前提下，具备环境可行性，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原材料和

环境保护措施等建设该项目。

二、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一) 水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二)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拉丝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集气罩收集经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确保能满足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5“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中非甲烷总烃排放限值的要求；未收集到的有机废气无组织逸散，以拉丝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确保厂界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能满足 GB31572-2015《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的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确保能满足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小型规模的要求。

(三) 噪声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局，加强绿化；采取厂房屏蔽、吸声、隔声、高噪设备加设减振垫等措施，确保项目四侧厂界噪声能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的要求

（四）固废防治措施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废活性炭（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属危险废物，须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厂区暂存应严格按照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危险废物转运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转移报批手续。

（五）强化信息公开及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在项目运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落实相关要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公布相关环境信息，保障公众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环境权益。

（六）项目重大变动须重新报批

该报告经批准后，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自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应当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核。

三、总量控制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0.133t/a。

四、以上意见，请予以落实。你公司在施工期及营运期各阶段应根据项目特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进一步提升污染治理、事故防范能力，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环境风险能够得到有效防范。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保法律责任。

五、其他要求。怀宁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管工作。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822098002935M

名称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安徽省安庆市怀宁县月山镇工业小区
法定代表人	何宏生
注册资本	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21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遮阳网、渔网、密目式安全立网生产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填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ah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工况说明

我公司现有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现场检测时间为2019年12月17日—12月18日。现对我公司在现场监测期间的运行工况做如下说明：

验收检测期间运行工况记录表

产品/单位	环评批复日产量（吨）	实际建成日产量（吨）	监测时工况（吨）		运行负荷（%）	
			12月17日	12月18日	12月17日	12月18日
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	6.67	1.67	1.29	1.27	77.1	76.1

注：生产负荷=监测时工况/实际建成日产量

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委 托 书

安徽质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有新建密目式安全立网、农业用网生产项目，该项目委托湖南志远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其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环评报告表，于 2018 年 10 月取得怀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评批复。依据项目环评报告书表及环评批复相关要求，现委托你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我公司会在验收监测期间予以配合。

委托单位：安徽省宏博网业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19 年 12 月 13 日